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收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的函》，国元证券作为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保荐代表人束学岭先生、胡伟先生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

原保荐代表人胡伟先生于 2021 年 12 月被聘任为国元证券副总裁，因 2022 年 2 月底内部工作分工调动，无法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元证券委派牟晓挥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胡伟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束学岭先生、牟晓挥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胡伟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5日

附件：牟晓挥先生简历

牟晓挥先生：保荐代表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监，管理学硕士。曾参与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 项目、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和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和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等。